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吴 育辉先生提交的书面辞任报告。吴育辉先生自2017年6月7日经公司2017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职务将满六 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规范运作》)等关于独立董 事任职年限的规定,吴育辉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 下设的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辞任后不在公司担任任 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吴育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 履行的承诺事项。

鉴于吴育辉先生任期届满辞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 分之一, 目独立董事中没有会计专业人士,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创业 板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任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 生新任独立董事后方能生效。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独立董事之前,吴育辉先生仍 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其在各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 责。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吴育辉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 充分发挥独立董事 监督作用, 切实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 用,公司董事会对吴育辉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5日